

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0 年 4 月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19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下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下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下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，恪尽职守、积极有效地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，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。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相关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将 2020 年度工作重点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19 年度公司重点工作回顾

2019 年是全面落实党“十九大”精神的重要年，也是深化改革的关键年，面对机遇和挑战并存、困难和矛盾交织的复杂局面，公司严格贯彻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和战略目标，以高质量发展为前提，聚焦主业实业，对内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与创新，强化内部运营管理，对外紧抓行业发展机遇，在巩固原有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兴业务领域和市场，主营业务保持良好发展势头。

（一）聚焦主责主业，统筹推进业务发展新格局

公司在整合优势资源，推动产业升级的背景下，深耕市场，健全和优化经营体系，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，使产业聚焦发展脉络更加清晰。一方面，公司积极参与各军兵种多类型产品竞标项目，成绩优异，优势显著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传统领域的市场份额和影响力；公司收购的星体跟踪器业务增长态势良好，作为高附加值产品增厚了公司业绩。另一方面，公司深化与国有军工集团、科研院所、地方政府的战略合作，创新开展全方位、多层次、宽领域的合作，推动一系列合作项目，形成更加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。同时，随着我国战略伙伴关系国增多，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快速推进，公司及时把握机遇，全面推进军贸业务开展，开辟新的市场空间。

（二）聚力科研创新，强化过程管控提升研发效率

报告期内，公司对接战略技术发展目标，立足“238 工程”，明确研发阶段性目标，严格研发项目过程监控，以重点项目和预研课题为切入点，强化研发进度和质量管控，提升研发效率；加强研发与市场衔接，强化市场需求对研发的战略指导作用；建立研发成本与产品成本测算模型，提升研发效果；推进实施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，实现研发项目系统动态管理和项目计划进度管控信息化。未来公司将持续进行科技创新的顶层设计，建立系统性的创新体系，将创新贯穿于企业的产业链。

2019 年，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8 项、软件著作权 14 项；新增受理专利 20 项，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，实用新型 3 项，外观设计 5 项；征集科技论文 49 篇、国防科技报告 41 篇。

（三）聚焦信息化建设，促进精细化规范管理

报告期内，公司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，按照信息化系统与业务管理深度融合的工作要求，扎实推进和落实各项信息化系统实施工作，实现了公司主要审批流和信息流的电子化办公，并以 ERP 系统平台的项目管理功能为主线，实现计划、采购、物流、质量等业务管理和财务一体化集成，持续优化完善系统，扩展挖掘系统功能，以实现信息化建设效益最大化。

（四）聚焦人才强企，培育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

公司坚持“以人为本”的人才方针，注重关键技术岗位、核心管理岗位的人员梯队建设，着力打造多层次、多样性的专业化队伍，形成人力资源系统合力，确保公司持续创新、市场开拓的源动力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与南开大学签订联合培养协议，建立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长效机制，同时与电子科大、国防科大、长光所、成光所、北理工等知名院所建立起专业技术交流培训机制，通过推进专业分层分类的课程建设和知识共享平台，逐步健全培训培养体系；公司持续深入推进薪酬改革，改革工资形成和增长机制，加大与直接劳动贡献的挂钩力度，持续提高薪酬福利竞争力，员工获得感显著增强。

（五）聚焦党建引领，推进企业发展

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，公司高度重视党建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党委决策部署，讲政治、抓大事、保落实，认真履行主体责任，切实以党建引领推进企业发

展。公司以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为契机，把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推动企业转型升级、加强企业党建等作为着力点，将党建工作有效融入公司治理。通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认真落实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新要求、新任务。通过发挥党组织的政治优势、组织优势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头作用，有效提高公司广大员工的凝聚力、战斗力，引领公司持续快速发展。

二、2019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（一）2019 年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

2019 年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19 年 1 月 13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全体董事到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 4 个议案：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2.2019 年 4 月 24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全体董事到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 14 个议案：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<未来三年（2019—2021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<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3.2019 年 8 月 21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全体董事到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 6 个议案：《关于公司<2019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<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

案》、《关于标的资产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》、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4.2019 年 10 月 27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全体董事到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 2 个议案：《关于公司<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5.2019 年 12 月 25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全体董事到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2019 年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，由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2019 年 5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 9 个议案：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<未来三年（2019—2021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，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。

（三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。2019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计委员会

2019 年度，审计委员会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对公司的审计报告、财务报表、年度决算报告、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、定期报告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、会计政策变更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、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审议。

2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19 年度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审议。

3、提名委员会

2019 年度，提名委员会按照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对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了审议。

4、战略委员会

2019 年度，战略委员会按照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对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、公司未来三年（2019—2021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议案进行了审议。

2019 年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，科学决策，审慎监督，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。

（四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独立董事诚实、勤勉、独立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重大事项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，对此意见公司均予以采纳。此外，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，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，为公司的审计工作及内控、薪酬考核、提名任命、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。

三、2020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

（一）市场经营

保持军品领先地位，做强军品；开拓民品发展空间，做大民品。继续巩固现有军品市场，进一步提升对各军装备领域的贡献率。民品在巩固传统市场的基础上，做细新领域，针对新市场拿出方案，发挥优势主动作为，打造新的增长点。

（二）技术创新

以“三年高质量发展”为牵引，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力度，围绕新平台、新科研、装备优化升级等任务，扎实做好基础理论研究和前沿技术开发工作，为十四五期间公司的高速发展做好技术储备。

（三）综合管理

公司将继续优化内部运行机制，提升运行效率；强化全面预算和目标成本管理，提升财务管控能力和盈利能力；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，优化考核评价机制和薪酬激励机制，提升人员使用效率，充分发挥人才价值；继续强化质量

管理，提升用户满意度和市场美誉度，打造优质品牌形象。

（四）党建引领

持之以恒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。持续加强党建标准化建设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；以党建引领公司发展。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